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重大合同双方履约能力的分析说明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等有关规定，作为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尚生态”、“公司”）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相关材料，现基于独立判断，就美尚生态与江苏省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PPP项目合同》中涉及到的双方履约能力进行分析说明：

董事会认为：

江苏省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于2002年2月经省政府批准为省级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面积76平方公里，现有人口8万多人。全区的建设着力体现“高端产业、高新企业、高级人才、高品质生活环境”四高特征，努力把惠山新城建设成“创新、创业、创造、创意”四创新城。2015年，国民经济保持平稳增长，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所在的无锡惠山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69.16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7.1%；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生产总值9.48万元。

2016年7月28日，江苏省财政厅网站（<http://www.jscz.gov.cn>）公示无锡市新增6个项目入选省PPP项目库，其中包括无锡古庄生态农业科技园PPP项目。此外，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政府方同意，非经营性项目付费纳入经济开发区级财政预算，按照预算管理相关规定执行；如使用专项资金，则按照专项资金的规定执行。”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江苏省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能够正常履行合同。

美尚生态拥有城市园林绿化企业一级资质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为“双甲”资质的企业，核心经营资质等级高。此外，公司还拥有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和城乡规划编制丙级等资质，资质覆盖范围广，有利于公司承建大型、综合性生态景观建设工程。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业务资质的不断丰富和资质等级不断提升，公司在生态湿地开发与修复、水环境生态治理、水土保持等与水生态治理相关的领域，以及大型、综合化、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建设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专业技术。

根据美尚生态《2015年年度报告》，2015年度美尚生态实现营业收入5.80亿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美尚生态的总资产17.38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0.26亿元。公司总体财务状况良好。

根据美尚生态《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2016年1-3月美尚生态实现营业收入1.2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资54.23%；截至2016年3月31日，美尚生态的总资产17.0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0.39亿元。公司总体财务状况良好。

综上所述，美尚生态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22日